

鸿利智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鸿利智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26 日上午 9:0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形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2 年 8 月 16 日以电话、短信、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公司应到监事 3 名，实到 3 名，会议有效表决票数为 3 票。本次监事会由监事会主席杨永发先生主持。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监事充分讨论与审议，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鸿利智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半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鸿利智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公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有利于规避公司产品出口结汇及外币贷款中的汇率波动的风险，提高公司抵御汇率波动的能力，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有积极影响。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鸿利智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8月30日